# 东北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

水利院发[2021]03 号文件

## 关于学院 2021 暑假值班的通知

各系、中心、办:

根据学校相关规定,结合学院水利院发[2017]04号文件要求,现将我院2021年暑假放假时间及有关值班工作安排通知如下:

## 一、放假时间

- **1. 教职员工:** 7月12日(星期一)正式放假,8月23日(星期一)正式上班。
- **2. 校内学生:** 7月7日(星期三)正式放假,8月30日(星期一) 正式开学(不包括2021新生)。

## 二、具体安排

按人事处下发的我院人员名单顺序接"五一"假期值班顺序排。

特别说明:由于疫情防控需要,五一假期安排了值班教师,所以暑假值班接此顺序排。

## 三、值班要求

- 1. 值班时间为每天 8 点 10 分到 17 点 10 分, 午休为 11 点半到 13 点半;
  - 2. 值班老师调串要及时告知带班领导并报办公室备案;
- 3. 值班老师上、下午分别要巡视土木楼、水利楼每个楼层(包括地下室),认真做好相关记录、签到,如遇紧急、突发事件,请及时与带班院领导、保卫处取得联系。值班室钥匙和记录本在水利楼一楼门卫室领取,下班时一定送回,方便下一位老师领取。在值班期间,不擅自离岗。如必须离开,须告知带班领导或者门卫去向并随身带好手机,保持电话畅通。

## 四、值班地点

学院办公室 203

## 五、联系电话

院办电话: 55191502 校办电话: 55190251

保卫处电话: 55190110 维修中心电话: 55190123

水利楼门卫室电话: 55190491 土木楼门卫室电话: 55190673

## 六、具体要求

- 1. 严格遵守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,继续执行"日报告""零报告"制度。各系、中心、办负责人要继续履行好本部门疫情防控责任,将各项防控措施抓实抓细,落到实处。全体教职工假期注意安全,提前安排好工作生活,做好个人防护,切实保障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。
- 2. 严格执行请假报告制度。处级和处级以上领导请假,严格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外出请假报备工作的通知》执行,通过学校 OA 协同办公系统填写《东北农业大学领导干部外出(请假)审批单》,经各级领导审批后,方可出行。其他教职工外出,通过学校 OA 协同办公系统填写《东北农业大学教职工请假审批表》,由学院党委(总支)书记批准,方可出行;没有 OA 协同办公系统账号的教职工,由本人书面提出请假申请,经学院主要负责人签批后,方可出行。
- 3. 假期使用的各个实验室、地下室(有仪器、电器使用),请负责人做好安全防范工作,大功率仪器运行要安排好专人值守,要做好巡查工作,及时排查、消除安全隐患,不能解决的要及时上报。

**假期通勤车安排:** 放假期间,7月12日开始,星期一至星期五每天发"经王兆屯至和兴路方向""经闽江小区至道里方向"两条线路通勤车,具体发车时间和运行线路与正常上班时间的星期六相同。8月23日(星期一)起各线路通勤车恢复正常

附件: 7月12日-8月22日期间在岗(值班)工作人员计划表

东北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

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

发送: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全体党政领导;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全体教职工。